

债券代码：163318.SH

债券简称：20香建0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2020年第五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2020年7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出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城建”）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699 号文核准，发行额度为不超过 7 亿元，已发行额度为 3.5 亿元，剩余未发行额度为 3.5 亿元。其中，已发行公司债券为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香建 01”），详见下表：

序号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1	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 香建 01	163318	2020-03-24	2025-03-24	3+2 年	3.50	3.75%

截至目前，20 香建 01 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关于城投集团股权注资城建集团的请示》（中城建[2020]136 号）和《关于中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注资事项的批复》（中府国资[2020]132 号），中山市国资委决定将持有的中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按 2019 年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价格注入发行人。该事项已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首次公告，公告时该事项尚未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现根据《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中核变通内字【2020】第 2000204827 号），上述股权注资事项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中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由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发行人。

三、本次股权注资的影响分析

本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只是对《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补充，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可持续经营能力及发行人主体或债项信用评级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变更为中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密切关注上述各期债券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及时向上述债券持有人发布后续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